

Research on the Role of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PPP) Mode and Development of Preschool Child Care and Education Services in Reducing Work-family Conflicts in Dual-income Families

Yan Wang

Beijing University of Civil Engineering and Architecture, Beijing, 102600, China

Abstract

In the current development of Chinese society, dual-income families have become the most common child support in the society, once the family need to take care of children, usually need to pay a lot of effort and energy, even one of them to make greater sacrifices, even if family members in their own career, may be because of the lack of child care and education during working hours, and cause marriage contradiction, directly affect the work. In order to solve this situation, this paper puts forward corresponding solution strategies to reduce internal family conflicts, to help dual-income families solve conflicts on working families.

Keywords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mode; preschool care; education services; dual-income family

公私合作 (PPP) 模式开展学龄前儿童看护及教育服务对减轻双职工家庭工作—家庭冲突的研究

王艳

北京建筑大学, 中国·北京 102600

摘要

在当前中国社会的发展中, 双职工家庭早已经成为社会中最常见的儿童抚养状态, 一旦家庭中出现需要照顾的儿童时, 通常需要付出大量的心血与精力, 甚至其中的一人要做出较大的牺牲, 即使家庭成员都在自身的事业岗位中, 也可能因为在工作时间内缺少对儿童的照顾与教育而产生矛盾, 进而造成婚姻方面的矛盾, 直接影响工作。为解决此种情况, 论文提出相应的解决策略, 减少家庭内部矛盾, 帮助双职工家庭解决工作家庭上的冲突。

关键词

公私合作模式; 学龄前儿童看护; 教育服务; 双职工家庭

1 引言

随着时代的发展与进步, 双职工家庭已经成为社会的一种常态。在家庭主要抚养成员都需要工作的情况下, 抚养孩子的问题已经成为社会的主要矛盾之一, 更是有大量女性因为对此种生活产生恐惧, 导致中国的单身女性数量增多, 或者是为了减少家庭矛盾选择不育。如果不解决此种问题, 中国的婚姻问题以及生育数量下降等问题都将无

【基金项目】本研究由北京建筑大学研究生创新项目资助——北京建筑大学研究生创新项目“基于‘PPP+专业社会工作模式’介入双职工家庭儿童课后托管服务的研究”

(项目编号: PG2021068)。

【作者简介】王艳(1998-), 女, 中国青海格尔木人, 在读硕士, 从事社会服务与机构管理研究。

法得到控制。为此, 中国通过公私合作的形式开展对学龄前儿童的看护, 在使儿童能够保障人身安全的同时获得相应的照顾, 在健康的家庭环境中成长

2 双职工家庭学龄前儿童看护与工作家庭冲突现状

从目前中国的家庭矛盾现状可以看出, 双职工家长为保证学龄前儿童的教育需求作出了重大的牺牲, 维持夫妻双方的正常工作实属困难, 双职工家庭在工作与对儿童的照看中产生冲突问题, 主要是由实践问题引起的, 在工作时间内无法腾出更多的时间照顾家庭。各方面的压力使新时代的家庭运转艰难^[1]。

就当前中国的学龄前儿童照料形势分析, 社会中的家庭分工主要被分成四种模式: 第一种是成员的一方被迫辞职, 在家中担任照顾与养育儿童的主体; 第二种是家中的

老人帮助儿女承担起养育儿童的责任；第三种是请家政服务人员承担起家庭教育的照顾的责任；第四种则是将儿童送进托儿所或由专业教师进行培养。上述几种模式均需要付出一定的生活成本及代价，相较前三种，第四种模式付出的代价更小，且不需要借助外部力量分担家庭压力，更不需要牺牲家中老人的养老权利，是一种优质的选择^[2]。这主要是因为幼儿园主要为中国教育部门管理，具有专业的教师资格与营业资格，教师需要符合准入标准才能担负起培养儿童的工作。为保障教育的科学性，给予家庭更多的服务并促进儿童健康成长，幼儿园的管理与运行规范也都相应地提升，对孩子的照顾与教育更加专业，家长不必时刻处于担心的状态，也能集中精力认真工作。如果是国家出资办理的幼儿园，幼儿的培养成本可以被控制在家庭的承受能力之中，是目前大部分家庭最优质的选择之一^[3]。

在儿童教育的发展中，教育内容需要全面地提升，教育形式也需要多样化，那么如何发展就成了教育工作推进需要关注的问题，也是政府需要研究的项目^[4]。根据市场发展规律可知，人们的需求在实际的生活中逐渐凸显出来，为满足社会群体在社会发展中的各种新需求，教育服务也将被重新定义。这决定了中国当前社会发展的动力以及社会发展之后的动力所在，也可在一定程度上控制矛盾的产生，推进经济社会的发展。

3 中国学龄前儿童看护及教育模式的探讨

3.1 引入合作模式

公私合作模式（PPP）的主要运行原理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方式。近年来该种合作方式的应用越发广泛，合作的理念主要是中国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的普及，实现多个主体的利益共享，政府与资本合作为社会的需求提供相应的服务，在此过程中，私人部门的经济利益也可以相应地获取。就目前的合作模式来说，在进行学龄前儿童及教育领域的服务提供中，如何发现学龄前儿童的教育缺口，创造更多的劳动岗位是目前中国应该加大重视的问题，这能够提升中国儿童教育的质量给予广大群众更加优质的教育服务。在解决双职工家庭工作冲突的过程中，为社会提供更多的服务岗位，使家长将更多的精力投入到工作之中，创造更多的社会经济价值^[2]。

3.2 合作模式优势

学龄前儿童的看护及教育类服务，如果完全由政府出资，在资金投入成本方面将无法控制，且产生的效果有限，这主要是因为财政支持上的压力与学龄前儿童看护的个性化服务有限，这与政府的工作机制以及服务范围有关，在服务的完善中，私人企业则更具经验^[5]。因此，这也让人们看到了幼儿园在儿童教育中的价值，教师在教师专业性的要求下，对其服务呈现满意状态，也更加放心。因此，可以按照幼儿园的标准进行专业人员的培养，实行统一化管理，在保证服务的同时，效率也随之提升，市场需求也能够满足。

根据上述问题可知，政府在资金上的缺乏可由政府承担一部分，民间力量才是解决此问题的主力军。政府在政策推行的过程中可采用相应的优惠政策给予鼓励，私营企业投入资金的同时，承担起公共领域物品的提供，并获得收益。这种模式下的主体包含了政府、民众、私人三方。三方的需求都获得了相应的满足，合作模式的供应优势被不断凸显出来，其在不断完善与提升的过程中的能力还有待发掘。

3.3 公私合作模式可行性

政府与企业在走向市场融合的过程中，关系逐渐密切，能够相互弥补自身的不足之处。教育部门与私人部门的合作模式中，主体逐渐清晰，二元主体的形式被激发出来。其在优势凸显的同时，也较容易出现各种情况，成本与收益的核算以及教育事业的产权及市场结构等矛盾不断显现，需要一种可持续保障制度，公私合作模式的制度保障需求被深度挖掘出来，因此，发展出一种可持续的需求是目前制度发展的必然趋势。

在政府与私人合作的模式下，私人部门在此过程中承担了经济活动。为了推进此种儿童培养模式能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生存，私人企业承担起该种项目可以保证模式在企业中的竞争力。在运营中，这种模式的效率更高。同时，政府部门与私人合作属于合作的关系，在私人企业进行的过程中，政府对其享有监督的权利，保证在此种环境下，公私合作的模式可以被执行，发现问题及时调整，以保证人民群众的需求与利益。

4 结语

综上所述，论文主要针对双职工家庭学龄前儿童看护与工作家庭冲突现状、中国学龄前儿童看护及教育模式两个方面进行讨论。在讨论过程中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案，提出提升加强政府与私人企业之间的联系，建立一种紧密的合作与监督机制，在保障教育环境的供给，推进制度完善，同时也能弥补政府在资金上的缺乏以及私人企业在推进过程中缺少政策的指引，为社会群众提供高质量的服务，解决家庭矛盾，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参考文献

- [1] 冯晓蕾.公私合作(PPP)模式开展学龄前儿童看护及教育服务对减轻双职工家庭工作家庭冲突的研究[J].大众标准化,2020,330(19):51-52.
- [2] 赵昕乐.学龄前儿童看护问题探究与解决对策——以赣州市城市双职工家庭为例[J].老区建设,2018(22):3.
- [3] 原青林,单中惠.基础教育公私合作伙伴关系模式:问题与启示[J].复印报刊资料:中小学教育,2010(2):81-86.
- [4] 齐媛媛,林东海.浅析义务教育领域的公私合作关系(PPP)模式[J].科教文汇(上旬刊),2016(5):80-81.
- [5] 郭英华,崔莹莹.公私合作(PPP)模式在中国实践中的问题及其对策研究[J].经济研究导刊,2017(2):44-47.